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28-26J6-FG0518

一、采购条件

因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水利水电与生态环境工程公司贵州织金平远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0kV 升压站扩建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 35kV 配电装置及配件，计划使用银行转账支付或接受银行承兑、电建融信、银行金融产品等支付方式用于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织金平远 500kV 升压站联络变扩建工程，新增 1 台 500kV 联络变压器及配套 220kV GIS 配电装置、35kV 无功补偿装置、预制舱式二次组合设备、220kV 出线架构、电缆沟、排水及消防系统等。含勘察设计、建筑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并网验收及长期用地补偿。

2、采购范围：35kV 配电装置及配件

3、采购数量：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备注
1	管形母线	LDRE-Ø120/10	m	60	内穿阻尼线 LGJ-500/35
2	全绝缘管型母线	35kV，2500A	三相米	120	31.5kA/4s，80kA
3	35kV 并联电容器成套装置	60MVar	套	2	配套隔离开关 1250A/31.5kA/4s/80kA，断路器 40.5kV/1250A/31.5kA/80kA，电流互感器 1200/1A 5P30/5P30/5P30/0.2，避雷器 HY5WZ-51/134（电容器）
4	电压互感器	35/√3/0.1/√3/0.1/√3	套	1	配套隔离开关 1250A/31.5kA/4s/80kA，避雷器 HY5WZ-51/134

		/0.1kV			
5	隔离开关	35kV，2500A	套	1	31.5kA/4s，80kA
6	断路器	35kV (40.5kV)， 2500A	套	1	31.5kA，80kA
7	电流互感器	35kV， 3000/1A	套	1	TPY/TPY/5P30/5P30/0.2/0.2S，31.5kA/80kA
8	避雷器	HY5WZ-51/13 4	套	1	
合计				187	
注：其他技术参数详见附件1技术规范书					

4、交货时间：预计2026年11月15日

5、交货地点：贵州省毕节市织金县017县道贵州织金平远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及采购人指定地点。

6、质量要求：

(1) 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且满足施工图纸及其他有关技术质量要求。

(2) 产品质量标准、主要原材料技术标准、质量要求，在供货期内，若国家、行业、地方发布新规，则执行新规。

(3) 随货提供响应人资质、质量证明书、合格证及检验报告等相关质量证明资料，一式四份加盖响应人单位公章。

(4) 符合 GB/T 27676-2011、GB/T 1179-2017、GB/T 8349-2000、GB/T 11022-2020、GB/T 11024.1-2010、GB/T 30841-2014、GB/T 20840 系列、GB/T 1985-2023《高压交流隔离开关和接地开关》、GB/T 1984-2024《高压交流断路器》、GB/T 11032-2020《交流无间隙金属氧化物避雷器》及技术规范书要求。

(5) 针对图纸及清单有疑问的，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内提出，后期不予任何调整。其他参数及要求（见附件2：图纸）。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响应人为制造企业的，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制造能力、质量保证能力、资信及完善的服务体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涵盖所投产品类别），并具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认证、生产许可或特种设备许可的，须提供相应有效证书。

2、响应人为代理商的，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所代理的制造企业须满足第 1 条相关要求，并具有制造企业出具的针对本采购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按采购文件第五章“制造企业的授权书”格式提供）。制造企业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响应。

3、响应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响应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5、响应人须提供至少完成过 1 项类似 35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管型母线、并联电容器成套装置或开关类设备的供货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成交通知书。响应人为代理商的，可提供其所代理制造企业的相应业绩。

6、响应人须具备相应的安装指导能力，能按采购人要求派人员提供现场安装技术指导服务。响应人为代理商的，可依托其所代理制造企业提供安装指导服务，但响应人须承担组织协调责任。

7、未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8、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9、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四、合同签订

1、成交人应在接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通过“电建云链”与采购人完成合同签订。

2、成交人无正当理由逾期未完成签约的，采购人有权依次采取以下措施：

（1）向成交人发出书面催签通知，限 3 个工作日内完成签约；

（2）逾期仍未签约的，视为成交人单方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

格，并按顺序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若响应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且因时效问题导致无法兑付的，响应人仍负有按保函金额等额赔偿的义务；

（4）将违约响应人受限供应商名单，一年内不得参与采购人及其所属单位组织的任何采购活动；

（5）因成交人拖延签约造成的工期延误、价格波动等其他损失，采购人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追究其缔约过失责任的权利。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获取文件结束时间 2026 年 10 月 21 日 13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响应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22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响应人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2、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月

联系方式：13576824004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 2088 号

邮 编：330201

九、纪检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联系方式：0791-88380828

2026 年 10 月 13 日